

证券代码：835960 证券简称：九易庄宸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九易庄宸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 限制性股票授予结果

（一） 实际授予基本情况

- 授予日：2024年11月20日
- 登记日：2025年1月10日
- 新增股份挂牌日：2025年1月10日
- 授予价格：2.30元/股
- 实际授予人数：9人
- 实际授予数量：1,150,000股
- 股票来源：向激励对象发行股票 回购本公司股票 股东自愿赠与 其他

（二） 实际授予明细表

序号	姓名	职务	拟授予数量（股）	实际授予数量（股）	实际授予数量占授予	实际授予数量
----	----	----	----------	-----------	-----------	--------

					总量的 比例 (%)	占授 予后 总股 本的 比例 (%)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	-	-	-	-	-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小计						
二、核心员工						
1	张云斌	江西分公司资深设计师	175,000	175,000	15.22%	0.25%
2	郑兰妹	江西分公司经理	100,000	100,000	8.70%	0.15%
3	丁攀	江西分公司给排水设计师	30,000	30,000	2.61%	0.04%
4	聂琴辉	江西分公司给排水设计师	30,000	30,000	2.61%	0.04%
5	高伟	江西分公司造价工程师	15,000	15,000	1.30%	0.02%
6	凌国飞	安徽分公司资深设计师	200,000	200,000	17.39%	0.29%
7	金坤	安徽分公司方案创作设计师	200,000	200,000	17.39%	0.29%
8	张晓东	安徽分公司经营兼技术负责人	100,000	100,000	8.70%	0.15%
9	张良鸿	海南分公司经理	300,000	300,000	26.09%	0.44%
核心员工小计			1,150,000	1,150,000	100.00%	1.67%
合计			1,150,000	1,150,000	100.00%	1.67%

上述名单中，无单独或合计持有挂牌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

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三) 本次授予结果与拟授予情况的差异说明。

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结果与拟授予情况不存在差异。

二、解除限售要求

(一) 解除限售安排

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有效期为 48 个月，限售期自授予登记完成日起算，具体限售期限及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

解除限售安排	限售期	解除限售时间	解除限售比例 (%)
第一次解除限售	自授予登记完成日起 24 个月	自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00%
第二次解除限售	自授予登记完成日起 36 个月	自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50.00%

(二) 解除限售条件

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解除限售安排	业绩考核要求
--------	--------

第一次解除限售	(1) 2024 年营业收入不低于 24000 万元或以 2023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4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3%； (2) 2025 年营业收入不低于 24700 万元或以 2023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5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6%。
第二次解除限售	2026 年营业收入不低于 25500 万元或以 2023 年净利润为基数，2026 年净利润增长率不低于 9%。

1、上述考核年度所要求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均以公司披露的合并报表所载数据为计算依据；2023 年净利润以公司在 2024 年 4 月 26 日于全国股转官网披露的《九易庄宸 2023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4-003）中所载净利润 33,534,144.50 元为基准。

2、上述考核年度所要求的“营业收入”和“净利润”二个指标，满足其中任意一个指标达标即可。

3、2024 年和 2025 年公司业绩指标均达标，满足第一期解除限售条件。

4、2026 年公司业绩指标达标，满足第二期解除限售条件。

5、本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在 2024 年至 2026 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于各个解限售期解除限售的条件之一。

2、个人层面业绩考核要求

股权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绩效考评结果分为 S（优秀）、A（良好）、B（称职）、C（基本合格）、D（不合格）五个等级，考核评价表适用于考核对象。届

时根据下表确定激励对象的解除限售比例：

考核结果	考核得分 (S)	解除限售比例
S	$S \geq 95$	100%
A	$95 > S \geq 90$	100%
B	$90 > S \geq 80$	100%
C	$80 > S \geq 70$	0
D	$S < 70$	0

(1) 公司 2024 年至 2025 年业绩指标达成的前提下，若激励对象在 2024 年至 2026 年连续三年年度考核结果全部达到“B”等级以上，则激励对象按照本激励计划的规定，第一个解限售期对应的 50%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

(2) 公司 2026 年业绩指标达成的前提下，若激励对象在 2024 年至 2026 年连续三年年度考核结果全部达到“B”等级以上，则激励对象按照本激励计划的规定，第二个解限售期对应的 50%的限制性股票全部解除限售。

(3) 公司业绩指标达成的前提下，若激励对象 2024 年至 2026 年连续三年年度考核结果未能全部达到“B”等级以上，则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均不得解除限售，激励对象不得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由公司回购注销，回购价格为授予价格。

三、 授予前后相关情况对比

(一) 激励对象持股变动情况

序号	姓名	授予前持股情况			授予后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 (股)	持股 比例 (%)	限售股 数量 (股)	持股数量 (股)	持股 比例 (%)	限售股数 量 (股)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	-	-	-	-	-	-
二、核心员工							
1	张云斌	0	0.00%	0	175,000	0.25%	175,000
2	郑兰妹	0	0.00%	0	100,000	0.15%	100,000
3	丁攀	0	0.00%	0	30,000	0.04%	30,000
4	聂琴辉	0	0.00%	0	30,000	0.04%	30,000
5	高伟	0	0.00%	0	15,000	0.02%	15,000
6	凌国飞	0	0.00%	0	200,000	0.29%	200,000
7	金坤	0	0.00%	0	200,000	0.29%	200,000
8	张晓东	0	0.00%	0	100,000	0.15%	100,000
9	张良鸿	0	0.00%	0	300,000	0.44%	300,000
合计		0	0.00%	0	1,150,000	1.67%	1,150,000

(二) 公司股权结构变动情况

类别	变动前		本次变动 数量 (股)	变动后	
	数量 (股)	比例 (%)		数量 (股)	比例 (%)
有限售条件股份	30,586,480	45.28%	1,150,000	31,736,480	46.20%
无限售条件股份	36,963,920	54.72%	0	36,963,920	53.80%
总计	67,550,400	100.00%	1,150,000	68,700,400	100.00%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比例变动情况

公司无控股股东，无实际控制人。

本次授予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更。

四、 验资情况及相关资金使用计划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出具的“致同验字（2024）第 110C000473 号”验资报告，对本次激励对象的认购情况进行了审验：

截至 2024 年 12 月 8 日止，公司已收到 9 名股权激励对象缴纳的 1,150,000 股限制性股票认购款，每股价格人民币 2.30 元，激励对象股权认购款人民币 2,645,000 元于 2024 年 11 月 23 日至 2024 年 12 月 8 日已全部缴存公司在交通银行石家庄建华南大街支行开立的人民币账户（账号：131080250018150019425）内。

五、 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1,150,000 股。预计本次授予的权益费用总额为 2,622,000.00 元，该等费用总额作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的激励成本将在本激励计划的实施过程中按照解除限售比例进行分期确认，且在经营性损益列支。根据会计准则的规定，具体金额应以“实际授予日”计算的股份公允价值为准。实际授予日为 2024 年 11 月 20 日，2024 年至 2028 年限制性股票的股份支付费用摊销情况如下：

类别	数量 (股)	需摊销的 总费用 (元)	2024 年度 (元)	2025 年度 (元)	2026 年度 (元)	2027 年度 (元)	2028 年度 (元)
----	-----------	--------------------	-------------------	-------------------	-------------------	-------------------	-------------------

限制性股票	1,150,000	2,622,000.00	127,458.33	764,750.00	764,750.00	691,916.67	273,125.00
合计	1,150,000	2,622,000.00	127,458.33	764,750.00	764,750.00	691,916.67	273,125.00

注：

1、上述费用为预测成本，实际成本与授予价格、授予日、授予日收盘价、授予数量相关；

2、上述摊销费用预测对公司经营业绩的最终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出的审计报告为准；

3、上表中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本激励计划的成本将在成本费用中列支。公司以目前信息估计，在不考虑本激励计划对公司业绩的正向作用情况下，本激励计划成本费用的摊销对有效期内各年净利润有所影响，但预计不会造成重大不利影响。考虑到本激励计划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的正向作用，由此激发管理、业务团队的积极性，提高经营效率，降低经营成本，本激励计划带来的公司业绩提升将高于因其带来的费用增加。

六、 备查文件目录

（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股份登记确认书》；

（二）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4年12月13日出具的“致同验字（2024）第110C000473号”验资报告。

九易庄宸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13日